

# 《广州鲁迅》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广州鲁迅》

13位ISBN编号：9787516143510

出版时间：2014-8

作者：朱崇科

页数：253+1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广州鲁迅》

## 内容概要

本书着眼于鲁迅担任正教授时期的广州阶段，着力考察以广州为中心的鲁迅存在。为此，虽然考察广州鲁迅的立体与多元，但在许多论题上同时也会追溯到北京和厦门时期，旁及上海时期，互相连缀、比照彰显。本书在论述中立足于坚实的各种资料，但同时也活用了法国思想家布尔迪厄（Pierre Bourdieu, 1930-2002）的场域理论，首先考察1927年广州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场域的复杂关系，在此基础上，呈现出鲁迅自身的转型特征。

整体而言，本书主要考察鲁迅先生在1927年广州场域中的转换作用、角色和自我的嬗变。主要从四个方面展开：1作为写作人；2革命者；3教授/教务长；4中年男人。

# 《广州鲁迅》

## 作者简介

## 书籍目录

序——王富仁教授

推荐语：汪晖（清华大学中文系教授）

林岗（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

引言 在“太苦的1927”转型

1 提出问题与文献综述

2 问题意识以及创新性

3 1927年的广州及中山大学

第一章：在广州写作

第一节 广州鲁迅的文体转换

第二节 论广州鲁迅的文学风格转换

第三节 关键词举隅：鲁迅广州文学作品新论

第二章：如何“革命”？

第一节 爱或革命的偏至——鲁迅1927来穗动因考

第二节 直面革命：在思想与行动之间的广州鲁迅

第三节 飞跃或沉潜：论广州场域中的革命鲁迅转换

第三章：教学/教务的纠葛

第一节 林文庆与鲁迅的多重纠葛及原因

第二节 时为中山大学教务主任的鲁迅

第三节 周树人教授，还是鲁迅先生？——论鲁迅对学院教授的弃绝

第四章：中年男人鲁迅

第一节 爱在广州：论鲁迅生理的焦灼与愉悦

第二节 论广州鲁迅的精神焦虑：压力及后果

第三节 照相及1927广州鲁迅的定格

第四节 廖立峨：作为广东符号的“这一个”

结论

附录

1 爱的“中间物”：《魔崇》重读

2 鲁迅如何存在：在鲁迅书写与书写鲁迅之间

参考书目

后记

# 《广州鲁迅》

## 精彩短评

- 1、朱崇科的文字不行。
- 2、我最感兴趣的是作为 " 中年男人 " 的鲁迅这一章，我以为这个思路恰是进入鲁迅心灵世界的必不可少的视角。
- 3、第三章（教学与教务的纠葛）可观。

1、本文发表于《当代文坛》2015年第5期，如需转载，请注明出处！竟然有这样的学术著作——朱崇科《广州鲁迅》杂议【摘要】：朱崇科的《广州鲁迅》，首先显示了朱崇科没有起码的造句能力，甚至连许多常用词都用错了。这本《广州鲁迅》完全是拼凑而成。大量引用(直接和间接)他人观点，是朱崇科基本的拼凑方式。而在朱崇科这本《广州鲁迅》中，自己的同一番话反复出现的现象，更是屡屡出现。朱崇科多次提及和引用房向东的《孤岛过客：鲁迅在厦门的135天》一书。朱崇科在借助房著时，多处做了注释，但是，在仿效房向东解读鲁迅生活中的某些细节时，没有以任何方式提及房向东，让人认为这些解读完全是自己的创见。这也是严重违反学术规范的。《广州鲁迅》在涉及鲁迅生平时，常识性错误之多，也让人惊讶。【关键词】：朱崇科；鲁迅研究；《广州鲁迅》一平时逛书店，见到关于鲁迅的书都会翻翻，如觉有点意思，就会买下。前些时候在书店见到一本名为《广州鲁迅》的书，作者朱崇科。书的封面右上角印着“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的字样。书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4年8月出版。书的版权页之后，是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关于“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的“出版说明”。这个“说明”强调：“后期资助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设立的一类重要项目，旨在鼓励广大社科研究者潜心治学，支持基础研究多出优秀成果。它是经过严格评审，从接近完成的科研成果中遴选立项的。”这就意味着，这本《广州鲁迅》是经过严格评审的国家社科基金一类重要项目，这当然让我肃然起敬。但翻到“绪论”，读了两段，却疑虑顿生。“绪论”这样开头：鲁迅(1881年9月25日—1936年10月19日)先生担任正教授的时间并不长，如果以聘书的有关事实为标准，从北京女子师范大学颁发给鲁迅的教授聘书(1926年2月1日，国文系)开始到中山大学1927年6月6日同意鲁迅辞去教授职务为止，周树人教授时期也才断断续续维持了1年零4个月。这期间分别包括了北京女子大学时期，厦门时期和广州时期三个阶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4年8月版，第1页，以后抄录该书时只注明页码)。这全书开头的第一段，就读得我一头雾水。“先生”是对鲁迅的敬称，但既然加了敬称，“鲁迅先生”就是一个整体，怎么能从中间剖开，插入生卒年？学术著作，本不应加这类敬称，但既然一开始加了这种敬称，就应该一直敬下去，怎么后面又不敬了？在大学的职称序列中，并无“正教授”这种名目，只有讲师、副教授、教授这样的称谓。所谓“正教授”，是并非正规的口头说法，只是在刻意与“副教授”区别时才可能有这样的口头表达，而鲁迅并未当过“副教授”，特意强调其“正教授”身份有何必要？“从北京女子师范大学……维持了1年零4个月”，这是一句话，但在一句话中却出现了两个人：一个叫“鲁迅”的人接受了北京女子师范大学的聘书和辞去了中山大学的职务，而一个叫“周树人”的人将“教授时期”维持了“1年零4个月”。“鲁迅”即“周树人”，这是常识，但这两种称谓难道是可以这样任意变换的吗？“周树人教授时期”，又是什么意思？如果“教授”是名词，此语便不通；如果“教授”是动词，就与“正教授”这种职称无关，同时也与实情不符。“分别包括了……三个阶段”，则不通至极。“分别”是分头、各自的意思，几个人各自做某件事，或某个人同时做几件事，才能“分别”，例如，“张三和李四分别去北京和上海”；“老赵今天分别与孙小孙和小钱谈了话”。北京时期、厦门时期、广州时期是同一个鲁迅先后当教授的时期，何须“分别”？而在“分别”后面还加上“包括”，就更是荒谬。朱崇科接着写道：如果从大学教授教书育人的视角来看，这三个时段中，广州时期则更为专业，鲁迅同时还担任了教务主任、文学系主任、学校组织委员等职务，北京时期则是活动和事件远远多于教学实践，而厦门时期居中(第1页)。这段话在文法意义上的不通暂不说，只说它表达的观点。在朱崇科看来，一个大学教授，如果仅仅是一个“教授”，是“一介平民”，那在“教书育人”的意义上，就不能算很“专业”，必得同时还有一官半职，才是更“专业”的“教书育人”者。换句话说，大学里的那些有着教授职称的主任、院长、处长、校长，在“教书育人”的意义上，是比任何一个仅有教授职称而没有官衔的人，更为“专业”的。这样的观点有点让我茫然，于是决定把这书买下，好好读一遍，看到底说些什么。通读全书，我为有这样的学术著作而纳闷不已。读《广州鲁迅》，我最惊讶的是朱崇科的语文水平之差。许多常用词语，许多小学生都应该懂得的词语，朱崇科都用错了。用词不当，是文理不通的表现之一，但文理不通不仅仅只表现为用词不当，更表现为文法意义上的错乱，或者说表现为造句能力的欠缺。坦率地说，朱崇科没有起码的造句能力，句子要么残缺不全，要么骈枝赘疣。语无伦次、文法意义上的错乱，不是偶尔一见的现象，而是一种常态，全书就是由文理不通、语无伦次的文字连缀而成。当然，这样说并不准确。书中有大量的引文。更准确的说法是，全书是用文理不通、语无伦次的话，连缀起一段又一段引文。要在朱崇科自己的话中，找出一句文从字顺的话，是很难很难的。朱崇科

也不懂基本的学术规范，甚至标点符号的用法、注释的做法，都经常出错。学术著作，当然可以引用他人的论述，但引用也有一个限度，尤其直接引用，不能过多。但朱崇科的《广州鲁迅》，一方面大量地间接引用他人观点，也就是用自己的话转述他人的看法，另一方面就是用引号的方式直接引用他人论述。间接引用姑且不论，光是直接引用，就多得令人不可思议。如果统计一下《广州鲁迅》中的直接引语，即使不占全书篇幅的三分之二，也肯定在半数以上，而这是对学术规范的严重违反。实际上，朱崇科这本《广州鲁迅》，更合适的书名应该是《关于“广州鲁迅”的言论汇编》。可以很负责任地说，这本《广州鲁迅》是七拼八凑而成。书中的每一章，都没有内在的逻辑，全书更不成系统。大量引用（直接和间接）他人观点，是朱崇科基本的拼凑方式。作为国家社科基金设立的一类重要项目，朱崇科的这本《广州鲁迅》有三十多万字。但鲁迅在广州毕竟只有数月时间，即便把他人关于“广州鲁迅”的言论都拼凑在一起，也很有限。为了凑篇幅，朱崇科便不断地重复引用。一般说来，他人的同一段话，在同一本书中，不应以加引号的方式直接引用两次以上，但此种直接引语的重复，在这本《广州鲁迅》中并不鲜见。而朱崇科更常用的重复方式，是反反复复地转述他人的同一观点，尽管这些观点早已成为关于鲁迅的常识。翻读这本《广州鲁迅》，你会发现朱崇科总在颠三倒四地说着同一件事，总在绕来绕去地表达着同一种观点，总在原地踏步地强调着一些常识。如果说，重复引用他人的同一段原话是不讲规矩的行为，那自己的同一番话，在书中重复出现就更是规范的严重违反了。如果说，重复引用他人原话的现象，在其他人的著作中还能偶尔一见，那自己的同一番原话在书中反复出现，则是极难见到的现象。而在朱崇科这本《广州鲁迅》中，自己的同一番话反复出现的现象，屡屡出现。如果说，同一个看法，重复出现是很难避免的，那文字表达总会不同，而朱崇科重复的是同一种文字表达。长达几百字的同一种文字表达在《广州鲁迅》中的重复，不是偶然现象，而是常见现象，有多处文字甚至出现三次以上，这实在堪称奇观。这本《广州鲁迅》中，常识性错误之多、之奇，也是十分罕见的。一本研究鲁迅的学术专著，连鲁迅生平中的许多常识都搞错，实在让人难以理解。这本书虽名曰《广州鲁迅》，但朱崇科用了很多篇幅谈厦门时期的鲁迅，这也无非是为了凑篇幅。翻读到《广州鲁迅》中的“厦门鲁迅”时，我的目光放慢了。朱崇科多次提及和引用房向东的《孤岛过客：鲁迅在厦门的135天》一书。房向东出版过多种关于鲁迅的著作。这本《孤岛过客：鲁迅在厦门的135天》，2009年1月由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崇文书局出版。房向东对鲁迅生活中的某些细节的解读，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朱崇科在借助房著时，多处做了注释，但是，在仿效房向东解读鲁迅生活中的某些细节时，没有以任何方式提及房向东，让人认为这些解读完全是自己的创见。这也是严重违反学术规范的。不是说朱崇科完全没有自己的看法。在引用、转述、借助他人观点之后，朱崇科也会有所发挥。然而，朱崇科的“借题发挥”，往往令人啼笑皆非，往往令人感到朱崇科对鲁迅其实没有基本的感觉。下面，举些例子，谈谈这本书的谬误。二前面说过，朱崇科的这本《广州鲁迅》，以加引号的方式直接引用他人的话，保守地估计，篇幅也占全书半数以上。翻开书页，触目皆是引号，像一群蝌蚪静静地停在水洼里。以加引号的方式直接引用他人的话，在前面的某人“说道”、某人“论道”等提示语后面，应该用冒号，这是小学语文课上的内容。但这本《广州鲁迅》，所有的某人“说道”、某人“论道”等提示语与直接引语之间，都是逗号，冒号这样一种标点符号，对于朱崇科仿佛根本不存在，这也是很让人纳闷的事情。标点符号的问题太小，不说也罢。现在举一些常用词语错用的例子。1、“反思”“反思”本是一个西方哲学的概念，现在则成了汉语中的日常用语，朱崇科喜欢用“反思”，也是在日常用语的意义上使用这一词语的。所谓“反思”，指思考过去的事情，对过去的事情重新认识。所“反思”的事，必须是反思者亲自做过的事。一个人只能“反思”自己的过去而不能替他人“反思”，更不能替古人、前人“反思”。但朱崇科并不懂得这一点。先举一例：多数研究不能更立体而多元地反思鲁迅文本的丰富世界（第23页）。这句话把“鲁迅文本的丰富世界”作为研究者“反思”的对象，但任何一个研究者都只能“反思”自己过去的研究，而没有资格替鲁迅“反思”。这句话的不通之处也并非只有“反思”的错用。“立体而多元”的“反思”是怎样的“反思”，不可想象。“反思”有着从过去的事情中吸取教训之意，而“文本的丰富世界”如何成为“反思”的对象？即使把主语换成“鲁迅”，这句话仍然不通。再举两例。宋云彬写道，“我知道鲁迅先生没有和他的故乡失掉了关系……”仔细反思这句话，也可发现其要求中的不实之处，实际上，鲁迅是真正活在广州的（第168页）。在这里，朱崇科是替宋云彬“反思”。这番话的不通也不仅在于“反思”的错用。“要求中的不实之处”，也是不通的说法。“要求”有合理与否之分，没有实与不实之别。反思廖、鲁关系，我们不难发现，在粉丝——偶像的互动关系中，鲁迅对待粉丝们是相当仗义的（208页）。“廖”指廖立峨。在这里，朱崇科是要替鲁迅和廖立峨“反思”二人的关系。这句话的不通

，同样不只有“反思”的错用。这是一本研究鲁迅的专著，在谈到鲁迅与任何人的关系时，都应该把鲁迅放在前面，所以“廖、鲁关系”的说法非常违反常识。“fans”译为“粉丝”后，就成了不很“正经”的词，作为学术表达的用语，十分不当。在“廖、鲁关系”中，只有“廖”这一个“粉丝”，说鲁迅对粉丝“们”相当仗义，让人莫名其妙。2、“矗立”1927年1月19日，身为知名作家的鲁迅在抵达矗立在“革命策源地”广州的中山大学时……(第49页)“矗立”指笔直而高耸地立着，只能用来描述单个的高耸笔挺之物，一所大学，如何“矗立”？3、“咸与”他看到了革命后相当多的投机分子热心咸与革命……(第59页)“咸与革命”当然是对“咸与维新”的翻造，但朱崇科显然不懂“咸与”的意思。“咸”即全、都之意，“相当多”的人“热心咸与革命”，十分不通。4、“代文”与“代笔”景宋代文：静观与准备……(第79页)为此，许广平按照鲁迅的意思撰写了《鲁迅先生往那些地方躲》……耐人寻味的是，鲁迅托许广平代笔其实既呈现出鲁迅自身的日理万机……(第79页)所谓“代文”“代笔”是指许广平写文章替鲁迅回答宋云彬的疑问。但“代文”一词系朱崇科臆造(现在有“代文”一词，是一种治疗高血压的胶囊)。至于“代笔”，是指替别人作文绘画写信而以别人的名义发表、公布、寄出。许广平发表《鲁迅先生往那些地方躲》，署名“景宋”，并没有署名“鲁迅”，怎么成了“代笔”？5、“淘气”类似的通信一方面可以反映出鲁迅和许广平的甜蜜爱情中鲁迅的偶尔淘气……(第114 - 115页)“淘气”指孩子的顽皮捣蛋，鲁迅与许广平虽是恋人关系，但鲁迅毕竟年长许多，怎能说鲁迅在许广平面前“淘气”？6、“巨人”与“交集”我们当然不能过分夸大林文庆与鲁迅二人之间的冲突或纠葛……从文化史上说，二人都是巨人，然而从缘分看的话，二人的交集太少……(第116页)林文庆是当时的厦门大学校长。在何种意义上，林文庆是可以与鲁迅相提并论的“巨人”？鲁迅在厦门大学135天，经常与林文庆碰面，朱崇科也写了二人怎样在一起开会、吃饭、争吵，说二人“交集太少”，又是什么意思？同前面的“廖、鲁关系”一样，在叙说鲁林关系时，把林文庆放在前面也是不妥的。7、“迷乱”与“离乱”技术压抑与人际迷乱……(第147页)人际离乱。同时，在厦大也还有不让人愉快的人际关系……(第148页)朱崇科把厦门大学人与人之间的矛盾、冲突说成“人际迷乱”“人际离乱”，实在让人目瞪口呆。“迷乱”是迷惑错乱之意，用来形容人际关系，颇为不当。至于“离乱”，就是“乱离”之意，指在战乱中流离失所，与人际关系的矛盾冲突风马牛不相及。8、“刮目”鲁迅……坦白地说，每周的工作量换到今日也是令人刮目……(第150页)朱崇科的意思是说，鲁迅在中山大学的工作量很大，放在今天也让人惊讶。但“刮目”是彻底改变眼光、彻底改变看法的意思，不是惊讶的意思。“刮目相看”与“目瞪口呆”是两种不同的意思。9、“驾临”以知名作家身份驾临的鲁迅完全可以靠稿费和版税体面地生存……(第183页)这说的是鲁迅到上海的事。但“驾临”是向对方说话时的敬辞，如果朱崇科是上海市市长，这样说还勉强可以，否则便很滑稽。常用词语错用的例子就举这些。朱崇科这本书中，还有大量的非书面、非学术用语。口头表达、一般的书面表达和学术表达，在用词上是有区别的。有些词语，可以出现在口头表达中，但却不宜于出现在书面表达中；有些词语，可以出现在传记一类文学性很强的著作中，却不能出现在纯学术性的著作中。这道理，朱崇科也是不懂的。下面举些例子，为节省篇幅，不做或少做分析评说。1、“不爽”中山大学(傅斯年等)要聘请顾颉刚前来担任教授，鲁迅对此显然不爽……(第27页)对物质的强调和对奴性的缺乏反省让鲁迅非常不爽(第74页)。鲁迅……对于中大给他的官职安排，同样也有出乎其意料之处，不爽也潜存心中(第121页)。面对曾经帮助、提携过的青年来自内部的反戈一击，鲁迅自然相当不爽……(第165页)。2、“感冒”鲁迅可能是20世纪以来中国文学史上寥寥无几可用“风格”进行概括的人，虽然鲁迅对“stylist”这个词并不感冒(第36页)。这里评说几句。“感冒”或者“不感冒”，在口语中有“不满”之意，但这是纯粹的口语表达，在一般的现代汉语词典的“感冒”词目下，根本没有这一义项，用在作为国家重大项目的学术著作中，其不妥毋庸置疑。另一个问题是，鲁迅什么时候对“stylist”(文体家)这个称号表示过不满？3、“四两拨千斤”鲁迅……即使是面对来势汹汹的攻击，他依然可以沉着应战，以四两拨千斤之法拆解对抗(第47页)。4、“假冒伪劣”《在上海的鲁迅启事》却是对假冒伪劣鲁迅的幽默驳斥(第47页)。这也评说几句。有人在杭州冒充鲁迅，鲁迅作文揭露。把杭州的那个“鲁迅”说成是“假冒伪劣”，不仅仅是非学术性表达的问题，也有语义上的错误。“假冒伪劣”有两种意思。“假冒伪”指的是赝品，而“劣”，则东西是真的，只不过劣质而已。杭州的那个“鲁迅”，是“假冒伪”的，但不能说是“劣”的。5、“幽默一把”而在广州稍久后，鲁迅也会就地取材，借广州来幽默一把(第55页)。6、“赚钱”(鲁迅、许广平)二人分赴厦门、广州，原本是为了赚钱后更好的共同生活的……(第65页)。这也评说几句。“赚钱”一般指投入成本获取利润，虽然工薪阶层挣工资也可称为“赚钱”，但毕竟太俗、太口语化。“更好的共

同生活”的“的”，应该是“地”。对于“的、得、地”的用法，朱崇科也是弄不清的。7、“柔软的身段”……同样在这封信中，鲁迅表现出很柔软的身段……其中的祈求姿态呈现出鲁迅对许广平的高度重视和部分依赖(第68页)。鲁迅拟离开厦门到广州与许广平相聚，而许广平却有赴汕头就职的打算。鲁迅来信，很委婉地希望许广平不要去汕头，仍留广州与自己会合，而这就是“表现出很柔软的身段”？至于“部分依赖”，是怎样的“依赖”？8、“熟络”甚至是包括和鲁迅相对熟络的时有恒(1906—1982)，也是从思想革命的角度看待鲁迅……(第78页)9、“粉丝”而1939年，郁达夫远下南洋，和当地的鲁迅的粉丝们发生论战……(第87页)也有一些学生作为鲁迅先生的粉丝(fans)，不断追随他迁徙来到中山大学……(第128页)鲁迅先生的诸多粉丝从北大、青岛大学、金陵大学、南洋大学等转学厦门……(第146页)尽管广州给了鲁迅很多美好的体验，如美食、爱人、高额收入、粉丝们的热切等等……(第182页)这里评说几句。“fans”音译成“粉丝”后，就基本上是娱乐界的用语。用一种大众化的食品“粉丝”译“fans”，本就有浓重的戏谑意味。但朱崇科十分钟爱这个“粉丝”，总是把鲁迅的追随者、崇拜者称为“粉丝”。第182页的那一例，说广州给了鲁迅“爱人”，也是荒谬的。鲁迅与许广平在北京已经定情，怎么是广州给了鲁迅“爱人”？10、“吃货”而据尸一回忆，在他某日中午请大家上馆子吃茶点时，观察到“广州的点心是精美的，鲁迅样样都试试。”用如今时兴的话语说，俨然一“吃货”(第90页)。这禁不住要感叹：一部作为国家重大项目的学术专著，竟然称鲁迅为“吃货”，让人说什么才好？11、“性价比”可以理解的是，为厦大发展鞠躬尽瘁的林文庆通过重金礼聘名教授前来“布道”，自然也希望人尽其用、性价比高(第109页)。12、“一箩筐”看看今天的教授上课堂现状，可谓问题一箩筐。教育部虽然在上三令五申，但下有对策——身临一线上课的往往是青年教师，备受摧残却未得到应有的尊重(第134页)。13、“晒舌”身为正教授的鲁迅的收入更是令人晒舌(第181页)。14、“话事权”宏观冲突：命运与话事权旁落。林鲁的经济(人格)冲突首先体现在一些较大的层面，比如国学研究院的建设等(第112页)。经济资本与话事权的角力……(113)林文庆自然对经济资本带来的话事权是认同的(第113页)。“话事权”是纯粹的粤地方言，在一部学术著作中，怎么可以频频将方言作为论述语言？第112页的“命运与话事权旁落”，还有语义问题。说权力旁落是可以的，但“命运”如何“旁落”？15、“吃饭”……中间隔着的是厦门和广州鲁迅。在这两个时空中，鲁迅吃饭的工具和身份有了转换，这两所大学聘请他的核心原因之一是因为他是全国闻名的优秀作家，但作为大学里的正教授，其以往并不太看重的学者身份却上升为第一位，成为他吃饭的利器(第211页)。“吃饭”这一口头语就这样被用在学术论述中，让人说什么才好？其实，说“学者身份”是鲁迅“吃饭的工具”“吃饭的利器”，不仅仅是“吃饭”用得不得当。大学的教职，是鲁迅谋生的方式，而不是“工具”“利器”。将口头词语、娱乐词汇、方言等用于学术著作的例子，就举这些。三上面说的用词错误、不当，还没有包括成语的使用。在朱崇科这本学术专著中，常用成语和惯用语用错的情形，也十分严重。下面举些例子。1、“概莫能外”或许是相恋并思念中的恋人们喜欢分享更多大大小小的私事、公事，以便加深感情、消磨时光，或许鲁迅、许广平概莫能外(第72页)。“概莫能外”的“概”，是一概、所有、全都的意思，不能在前面加上某一两个人(物)作为限定语。可以说鲁迅、许广平也不能例外，但不能说某二人“概莫能外”。另外，“相恋并思念”也是不通的，不“思念”还算什么“相恋”？而说相恋的人谈恋爱是为了“消磨时光”，也让人哭笑不得。2、“炙手可热”鲁迅……对学术的精深研究结晶《中国小说史略》一纸风行，等等，都让他成为当时炙手可热的人物，而且尤其是强调其“革命性”(第77页)。“炙手可热”指权势很大、气焰熏天。鲁迅虽然声名大振，但与权势有何关系？再说，这是一个贬义词，是用来骂坏人的，怎么用于鲁迅？3、“青黄不接”上述批判虽然刺耳，但到今天似乎仍有其有效性，比如，广州的新闻媒体很发达，但出版业、精英文化和文艺创制却始终青黄不接……(第91页)。“青黄不接”是去年的粮食已经吃完，今年的粮食还未成熟之意，一旦今年的粮食“黄”了，就“接”上了，所以“青黄不接”是有限限的，前面怎能加“始终”？“始终青黄不接”，那就根本没有“青”。4、“百废待兴”厦门大学可谓在起步中百废待兴……(第109页)“百废待兴”中的“废”，是废弃、废置之意。“百废待兴”，就是许多被废弃、遭废置的事情都有待重新恢复、兴办。如果是刚刚“起步”，又何“废”之有？5、“居无定所”(鲁迅)而住的方面，往往要搬来搬去，居无定所……(第114页)“居无定所”也许不能算成语，只能说是惯用语。其意思，是说生活漂泊不定，连固定的住处都没有，根本没有自己的“家”。鲁迅在厦门时期虽然搬过几次家，但毕竟有“家”，怎么能说是“居无定所”？6、“屈指可数”鲁迅真正担任学院专任教授的时间可谓屈指可数，合起来不到一年(第136页)。“屈指可数”指数量少，扳着指头就能数清。这被数的东西，必须是一个个地存在的，不能太多，但也不能少到只有一个，只有

一个，就根本无须“屈指”。我们不能说时间“屈指可数”，正如不能说江水“屈指可数”。如果把时间量化为年、月、日，那是可屈指而数的。如说鲁迅担任教授的年数屈指可数，固然可以，但既然“合起来不到一年”，又屈什么指呢？7、“家大业大”应当说，八道湾住处是一个房间多、院落大的好居处，鲁迅在其身上投射了“齐家”的儒家思想理路……但同样，大家人口兴隆和睦、家大业大风光无限的背后其实需要巨大的财力支撑……(第139页)。“家大业大”的“业”，是“产业”的意思。周氏兄弟同住八道湾时，经营了什么产业？他们在乡下有很多田地、在城里有许多店铺、工厂吗？朱崇科这番话，是在转述别的鲁迅研究者的观点，但在转述中走了样，歪曲了他人的观点。这种情形，在朱崇科这本书中，比比皆是。可以说，朱崇科读不懂鲁迅，也读不懂对鲁迅的研究。8、“极尽……之能事”很显然，鲁迅对那种借小错搪塞和洗刷大错的帮闲行径极尽嬉笑怒骂之能事……(第144页)“极尽……之能事”是贬义语，指不择手段地做坏事，指把坏事做到极致。如果是一本骂鲁迅的书，这样说当然可以，但朱崇科分明是一个鲁迅的称颂者，这样说就滑稽了。9、“始乱终弃”三广州：始乱与终弃(第150页)这是第三章第三节的标题，看得我目瞪口呆。“始乱终弃”这个成语，典出唐代元稹《莺莺传》中“始乱之，终弃之”。这里的“始”，指开始；“乱”，指淫乱；“终”，指最终；“弃”，指抛弃。合起来的意思，就是对女性以淫乱开始，以抛弃告终。专指男性对女性不负责任的、下作的玩弄。鲁迅到了广州，不久又离去，这被朱崇科称作“始乱终弃”，让人说什么才好？10、“女为悦己者容”鲁迅在6—8月的沐浴、理发等操作次数频繁……“女为悦己者容”，这些对身体的清洁倒同样可视为这是鲁迅对和爱人许广平朝夕相处身体的重视，也是对许广平的尊敬(第172页)。读《广州鲁迅》，我常常目瞪口呆，这一次也是。“女为悦己者容”是《战国策》的话，前一句是“士为知己者死”。“女为悦己者容”是说女人为那喜爱自己的人梳妆打扮。鲁迅的洗澡理发，是为了表示对许广平的尊敬，并且，鲁迅摇身一变，成了女人，这让人说什么才好？11、“赶尽杀绝”“四·一五”事件后，鲁迅估计国民党当局对他不至于赶尽杀绝，所以，他可以放心呆在广州……(第179页)“赶尽”即驱除干净；“杀绝”，即彻底消灭。只有针对一个群体，才有“赶尽杀绝”的问题。鲁迅是一个人，国民党如何对其“赶尽杀绝”？12、“红颜知己”与“不可多得”广州时期，许广平已经成为鲁迅不可多得的得力助手和红颜知己……(第192页)。“红颜知己”，不是妻子，也不是通常意义上的情人，是那种精神上能够共鸣的女性友人。红颜知己，与自己除了思想上、灵魂上的联系外，没有实际的牵扯，一成为红颜知己，就意味着不可能成为妻子或情人。广州时期，鲁迅与许广平已形同夫妻，用“红颜知己”来指称许广平，十分荒谬。“不可多得”指很稀少，难以多得，但也并非绝对不可再得。而许广平对于鲁迅，是唯一，是不可再得。再说，如果这样的“红颜知己”能够“多得”，鲁迅难道就会“多得”吗？13、“鞍前马后”不难看出，鲁迅真的是为廖立峨的到来鞍前马后，而且还把他从旅馆接到自己家里居住……(第200页)主人骑在马上，奴仆奔忙于马之前后为主人服务，这叫“鞍前马后”。廖立峨是鲁迅的后辈、学生，且自认为是鲁迅的“义子”。鲁迅为廖立峨操劳，怎么能说是“鞍前马后”？常用词语用错，在朱崇科书中是很多见的。而语无伦次，更是普遍现象。要在朱崇科书中找到一句清通的话，并不容易，而要找到一段清通的话，几乎是不可能的。这样说，真没有夸张。下面举一个整段话语无伦次的例子：上述论断，其实可以反证出二人读书不够认真或者为了替传主辩护而不够细致，实际上，根据鲁迅日记、《两地书》的后续通信这两种直接材料，我们可以发现，鲁迅的薪水在中大聘任他的过程中其实不断在提升，因为后来中大对他日益重视，而薪水自然水涨船高，所以俟后他还兼任系主任、教务主任等领导职务；而转换到实际生活中，中大开始给鲁迅的薪水是月薪500银元，而且是从1927年1月一直到5月(4月中旬鲁迅就宣布辞职，6月6日中大在挽留数次未果后批准)(第115页)。这是一个独立的自然段，即使是一个对鲁迅完全无知的人，也能看出这番话的荒谬。在这段话前面，朱崇科谈到了严春宝和陈占彪二人为其时的厦门大学校长林文庆做的辩护。朱崇科指出，严春宝是在一本叫做《一生真伪有谁知：大学校长林文庆》的书中为林文庆“辩护”的，而陈占彪是在一篇叫做《学术与批评之间的徘徊与选择——论鲁迅的身份困惑与角色体认》的“论文”中为林文庆“辩护”的。上面抄录的朱崇科这段话，一开头说这“二人……替传主辩护”，就是指此事。严春宝的著作，勉强可算传记，说严替“传主”辩护，还勉强可以。但陈的文章是“论文”，怎么也是“替传主辩护”？“为了替传主辩护”而读书“不够细致”，这是什么逻辑？为了替某人辩护而把有关的书读得分外细致，这是讲得通的。为了替某人辩护而故意不细致地读有关的书，这如何说得通？“《两地书》的后续通信”，不大好懂。我想了想，大概是指鲁迅、许广平定居上海后二人间的“北平——上海”通信。但这说法有两个问题。“《两地书》”作为一种书问世于1933年4月。朱崇科引用鲁迅、许广平通信而做注释时，可以在注释中出现作为一本书的“《两地书》”。

但行文中谈到鲁迅、许广平通信时，则不可直接用“《两地书》”来指称二人通信，因为在广州时期，并没有“《两地书》”这本书。但朱崇科却屡屡在行文中用“《两地书》”来指称鲁迅、许广平这时期的通信，颇不妥当。此类多少有些微妙的错误，在朱崇科书中数不胜数。另一个问题是，“《两地书》的后续通信”，字面意思应是《两地书》以后的通信，但这是猜测而已，是否是这意思，不得而知。“我们可以发现，鲁迅的薪水在中大聘任他的过程中其实不断提升……所以俟后他还兼任系主任、教务主任等领导职务”，这几句话，如果是对鲁迅生平不了解的人读了，会以为鲁迅在中山大学工作了很长时间，一开始“薪水”比较低，但任职后“不断提升”。总要提升了许多次，才能算“不断”。“薪水”之所以“不断提升”，是因为中大对鲁迅“日益重视”。总要鲁迅在中大工作了许多日子，才能用“日益”。“而薪水自然水涨船高”，把“水涨船高”这个成语用得很离奇。“水涨船高”的本意，是随着水位的上升，船身也上升，上涨的水托起了船。朱崇科把鲁迅的薪水比作船，那么，水是什么？“所以俟后他还兼任了系主任、教务主任等领导职务”，这是说，因为中大对鲁迅“日益重视”并且“薪水自然水涨船高”之“后”，鲁迅才兼任了几个“领导职务”，这在逻辑上和历史上都是错误的。中大让鲁迅兼任系主任和教务主任，便是对鲁迅“重视”的表现，中大对鲁迅的“重视”与鲁迅兼任几个行政职务，是一回事，而朱崇科却把中大的“重视”说成鲁迅兼任行政职务的原因，这是逻辑上的错误。按朱崇科的说法，是在“薪水”提升了之后，鲁迅才兼任了几个行政职务，但鲁迅于1927年1月19日住进中山大学，2月10日即就任文学系主任兼教务主任，莫非从1月19日到2月10日这20天内，“薪水”已至少提升了一回？朱崇科用“领导职务”来指称鲁迅在中山大学的行政兼职，颇有“穿越”意味，也可谓恶俗不堪。那个时候的系主任、教务主任，与今日大学里的“领导”，并非同一回事。“而转换到实际生活中”，这是什么意思？难道前面说的都不是“实际生活”？这也罢了，关键是以后的几句话，等于是对前面一番话的否定。前面说中大对鲁迅“日益重视”，鲁迅任职过程中“薪水”是“不断在提升”，后面则说鲁迅总共在中大工作了三个月（从1月中旬到4月中旬），而鲁迅的“薪水”，是“从1927年1月到5月”一直是“月薪500银元”，中间一次也不曾“提升”过，更谈不上“不断在提升”了。说这是语无伦次，不算过分吧？用“未果”来指称中大挽留鲁迅的未成功，也是用词不当。“未果”是没有结果的意思。如果鲁迅没有表态，那才叫“未果”。鲁迅明确表态了，那就有了“失败”的结果。再举一例。限于我自己这篇文章的篇幅，我不能举那种很长的段落，举一个只有几行字的自然段：毋庸讳言，鲁迅对照相是颇为留念的，早在东京时期（1903年），他就将“断发照”寄回家，以示决绝，同时也是对亲人思念和彼此挂牵的慰藉（第187页）。在《广州鲁迅》中，朱崇科强调鲁迅喜欢照相，并且认为这是“对现代性的拥抱”。这里的荒谬姑且不论，只说这几句话语法上的不通。这几句话也是一个独立的自然段，开头的“毋庸讳言”，就用得莫名其妙。“讳”是顾忌的意思，“讳言”就是不便说、不敢说。“讳言”的东西，是那种不光彩的事。鲁迅如果真的喜欢照相，又有什么不光彩的，何况还是“对现代性的拥抱”呢，有什么“讳言”不“讳言”的？“对照相颇为留念”，又是什么意思？朱崇科经常用错常用词，这里的“留念”肯定也不是笔误。“他将‘断发照’寄回家，以示决绝”，这句话只能理解为鲁迅寄“断发照”回家，以示与家中“决绝”，但这当然是荒谬的。鲁迅在日本剪掉辫子，表示的是对满清政府的“决绝”，而不是表示与家中的“决绝”。“同时也是对亲人思念和彼此挂牵的慰藉”，也是夹缠不清的说法。说鲁迅寄照片回家是对家中亲人的慰藉，固然可以，但“彼此挂牵”包括鲁迅对家中亲人的“挂牵”，鲁迅给家中寄照片，如何能够“慰藉”自己对亲人的“挂牵”？由于朱崇科不具备基本的造句能力，使得句子要么缺臂少腿，要么画蛇添足，而这样就会使得要表达的意思夹缠不清。夹缠不清是朱崇科著述的基本样态。（作者单位：南京大学中国新文学研究中心）责任编辑：玉兰

2、2006年1月，从新加坡国立大学博士毕业半年的我在上海三联书店出版了博士论文修订本《张力的狂欢——论鲁迅及其来者之故事新编小说中的主体介入》。虽然之前从未和德高望重的吴宏聪教授（1918-2011）有过交集，但是由于他是中山大学中文系的元老级人物，而且是中国现当代文学研究界的前辈，曾经在西南联合大学接受教育并工作过，所以自然也奉赠了一册小书给他。不久，有一天下午运动完后回到家中的我就接到了88岁高龄依旧神采奕奕上楼可以一步两个台阶的他亲自打来的电话！他老人家谦和、儒雅却又热切。一直滔滔不绝，谈了半个小时。数年过去了，当年的具体话语已经难以准确还原了，但是大概的意思有三：第一，他很高兴看到中文系有青年学者继续研究鲁迅，敢于啃硬骨头；第二，新一代的学者思路、理论和理念和他们那代人都有较大差别，他未必能够看懂，但他一定会认真拜读拙著；第三，鲁迅是担任过中山大学文学系主任和教务主任的，他和中文系渊源深厚，这个传统绝对不能丢，这是中大中文人的责任。这样的谆谆教导，毫无疑问，对于一个青年教师

来说既如沐春风，又相当震撼。2007年1月19日，“纪念鲁迅来中山大学80周年”暨“鲁迅与广州”学术研讨会在中山大学中文系召开，我受命担任了幕后的学术支持。活动似乎很成功，大佬们济济一堂、高谈阔论，我恰恰也是在那时才真正结识了乡贤王富仁教授、厚道谦逊的王德厚先生以及坦率特异的林贤治先生。但坦白说，我其实颇有些不满足感，还好那时还写了首浅陋的小诗作为见证。《想起了80年前的鲁迅》<sup>1</sup>看嚣张的夕阳打捞你绿色的忧郁我想起了80年前的你那时的杨桃自然而清新老鼠在大钟楼上开心得跳2还有“害马”时常带来的土鲮鱼革命策源地的广州其实面向大海温暖而孤独3中山大学也是我的梦想就像在拔地而起的中文堂内如您写演讲稿作嫁衣然后，怀念很近的过去和很远的未来4不过我总觉得孤单就像您80年前看青年入狱今天坐在绿茸茸的树荫下悲愤又寂寞看学子张牙舞爪背诵英语单词或者鲁学专家聒噪换言之，有种内在的无形的使命感和不满足感让我觉得：重新思考并挖掘“广州鲁迅”是一件非常重要而且有意义的事情。从那时起，我开始有意识收集一、二手资料，重新把鲁迅置放在1927年广州的场域中，着力探讨其转型性。同时也要大力探勘和灌注真正的鲁迅面目和精神。而那时我也知道更多典故：吴老曾经担任过中文系系主任，而且也主编过鲁迅在广州的资料集。某种意义上说，他和鲁迅先生有不少交集。没有料到，但也该料到，2011年8月17日，93岁的吴宏聪先生驾鹤西去，我参加了他的遗体告别仪式，无比悲伤——我无法向他继续请益，他也看不到我有关鲁迅研究的进一步思考和成长了。9月，我在人民出版社出版了第2本有关鲁迅的研究论著——《鲁迅小说中的话语形构：“实人生”的泉鸣》，主要是借用法国思想大师福柯等人的话语理论重新探讨鲁迅小说中的话语运行轨迹、权力关系和叙事实践等。但与此同时，我并未放弃对“广州鲁迅”的全面和独特思考。12月，因为工作需要，我转任亚太研究院教授，在短暂的适应新环境后，我着力集中开始整理、修订和爬梳“广州鲁迅”。的确，我并没有因为自己身份的转换（不管是主动还是被动），如今变成了中文系的校友而罔顾吴老的嘱托——做好鲁迅研究是中大大中文人的责任和使命。也常常，在我经过中文系郁文堂东侧的鲁迅塑像时我总是若有所思，许多历史、现实和情感的交叉总让人感慨万千——在现实中，要有多大的勇气、多丰富的智慧、多不功利的认真、多不随波逐流的坚守，才能走在一条正确的路上啊。如今的中文人和中大人还有多少知晓我们的精神血液中也该葆有鲁迅先生的元素呢？同样让人难过的是，2013年7月18日，引领我研究鲁迅的中山大学中文系邓国伟教授（1944-2013）猝然离世，他在学业上一直对我照顾有加；不仅如此，退休后还一直勉励我担起广东鲁迅研究的大梁，甚至还直接表达出有关学会不把我这样的“年轻人”纳入理事的不满。斯人已逝，在悲痛之余，作为后辈的我只能好好的研究鲁迅，成为一个真正的中坚，并以此告慰邓老师。如前所论，本书从写作人、革命（者）、教授（含教务）、中年男人四个面向纵横交叉的处理了鲁迅的多元、丰富与立体性。毫无疑问，和之前的研究无论是取径、方法，还是得出的结论都有（较大）差别。我也相信，势必会引起一些争议。但对我而言，却还是充实而有期待的，或许甚至可能对于区域鲁迅的研究带来一些新理路。附录里面加上了两篇有关鲁迅的论文，虽然没有和“广州鲁迅”直接相关，但大致体现了自己的一点新思考，也凝结了一些不同时期的真挚情感，比如第一篇有关许广平《魔崇》的重读其实和广州也有一定关系，但又提倡超越地域限制，第二篇有关《书写沉默》的书评也是对素未谋面却英年早逝的吴康教授的纪念，在提供修改建议时却也带出了鄙人此书的主要实践与观点。毋庸讳言，在出版界鱼龙混杂、学界泥沙俱下的浮躁时代，一本小书的出版根本无异于浮云。但于我而言，此事虽小，却总牵动着这样那样的关心、爱护、帮助和支持。首先要谢谢在此书出版前发表了单篇论文的所有刊物及责任编辑，有些匿名专家和评审编辑的指正令人感激。其次，要感谢中文系的“战友们”和弟子们的大力支持和协助，亚太院的宽松与和谐环境，中山大学各校区选修和关爱我的课程的广大同学们以及鲁研界那些正直的同道们的关心。当然，毫无疑问，还要特别感谢百忙之中慷慨赐序的学界前辈王富仁教授，他的序既情真意切，又力透纸背，堪作范本；而汪晖教授的推荐语既高屋建瓴又鞭辟入里，虽不无争议，但他的鲁迅论著也一直是常读常新的必备。能够得到“文革”后两个时代鲁迅研究专家中的佼佼者的奖掖和扶持，这是我的荣幸，他们的关爱也是对我的更高鞭策；也感谢中文系林岗教授的推荐语，这是他一贯爱护后进的表现之一。当然，特别不能忽略的还有滨下武志先生、陈春声教授、吴承学教授、王坤教授、陈平原教授、刘志伟教授、王德威教授、彭玉平教授、何诗海教授等的热切期待和各式各样的帮助。同时也感谢学界同行的大力支持。本书属于201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批准号13FZW036）的赞助成果，申请立项和出版都是经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及责任编辑郭晓鸿博士负责完成的，非常感谢她的认真负责，她让这本小书呈现出一种和内容相映衬的个性之美。同样，该书的大部分章节都曾经发表过，感谢如下刊物给予的机会、指导和支持，《四川大学学报》、《中山大学学报》、《学术研究》、《鲁迅研究月刊》、《上海交通大学学

## 《广州鲁迅》

报》、《福建论坛》、《西南民族大学学报》、《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学报》、《南方文坛》、香港《文学评论》等等。最后还是要感谢生活，无论它如何变幻，浮躁、虚假或者说是最好/最坏的时代，一个有品位和追求的人总可以坚忍不拔的应对，脚踏实地的（迂回）前进。我是幸运的，虽然大小环境都不乏流氓政治元素，但繁复生活却也教会了我很多，而且还可以遭遇20世纪的精深灵魂——鲁迅，这真是大幸。为此，我要继续做好自己，不卑不亢、戒骄戒躁，有余力时回馈人生和周围力所能及的世界。时光荏苒，1994年非常青涩的我进入中山大学读本科时恰逢她七十大寿，如今很快她又九十华诞了。作为学生、校友，和大叔级教授，我的最美好年华总和她息息相关。我真心希望自己在接下来的岁月里也能够发光发热，为了她的更加容光焕发、长远兴盛增砖添瓦。2014年初我又入选了中山大学2013年度“优秀青年教师培养计划”，感谢学校慧眼与支持，谨以此书真诚祝福母校。同样要感谢的还有台湾东华大学华文文学系，她异常优美而恬淡的自然环境、清新的人际关系以及和谐温馨的研究氛围令人忍不住努力奋斗，在此地担任过客座教授的我能够为《广州鲁迅》润饰打磨是一种荣幸和福气。接下来，请读者朋友们和诸多学界先进阅读愉快，并借此多批评、指正和帮助。谢谢。朱崇科2012年冬 初稿于广东中山大学之青青康乐园2013年2-7月修订于台湾东华大学华文文学系2014年6月定稿于中山大学台湾研究所研究室

3、该书不再局限于思想和政治立场的“转变”，而是兼论及一系列“转换”，包括写作风格、人生道路、政治社会见解、私人生活等，这样使得鲁迅在1927年具有了不同凡响的意义。该书既探讨1927年的鲁迅“转换”，又注意之前和之后的鲁迅，既有探讨的焦点，也能旁及一个较长的时期。长时期、大跨度的视角和集中的焦点分析结合起来，处理得游刃有余。同时，朱崇科教授对史料搜集十分用力，处处能用细节说话。结论或可见仁见智，但史料自有其价值，毋庸讳言，这本专著因此可以成为今后谈论1927年鲁迅的必备参考书。——林岗（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

# 《广州鲁迅》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